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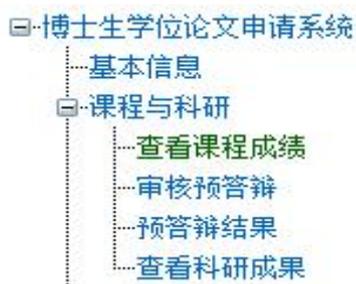
专业学位博士生论文预答辩工作流程与指南 (研究生秘书版)

在博士研究生论文预答辩工作过程中，涉及正常审核、退回申请或结果等，具体工作流程及指南如下：

第一部分：预答辩审核工作指南。预答辩审核主要有四个方面的工作：

1. 审核学生课程成绩。

进入学位申请系统，点击左侧“查看课程成绩”模块。



看到以下页面，点击红色圆圈中的“详细”，查看学生的成绩，如果发现0分或重复课程，请及时与培养办公室联系。如无误，点击“审核通过”。

博士学位申请系统

华东师范大学 研究生院

系所 姓名 学号 状态

未填写课程信息: 370 课程信息已保存: 1 课程信息已提交: 5 教学秘书审核未通过: 0
教学秘书已审核通过: 1 培养处审核未通过: 0 培养处审核已通过: 171 学生申请修改: 0

选择	序号	学号	姓名	系所	专业名称	导师	导入时间	状态	详细	打印1	打印2
	1			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研究所	职业技术教育学			课程信息已保存			
	2			哲学系	中国哲学		2009-4-6	未填写课程信息			
	3			电子科学技术系	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			培养处已确认	详细	打印	打印

2. 审核预答辩申请

点击学位申请系统左侧的“审核预答辩”，页面如下，点击“详细”，核对信息，确认无误后，点击“审核通过”。

博士学位申请系统

华东师范大学 研究生院

系所 姓名 学号 状态

未输入: 431 已保存: 2 已提交: 2 秘书审核不通过: 6
秘书审核通过: 97 管理员审核不通过: 0 管理员审核通过: 10

学号	姓名	系所	专业	导师	状态	详细
		高等教育研究所	高等教育学		已提交	详细
		特殊教育系	特殊教育学		已提交	详细

3. 审核预答辩结果

点击学位申请系统左侧的“预答辩结果”，看到如下页面，点击“结果”，确认信息无误后，点击“审核通过”。

学号	姓名	系所	专业	导师	状态	结果
		心理与认知科学学院	基础心理学		已提交	结果

4. 收取预答辩意见书

经研究生秘书审核预答辩结果后，博士研究生可以打印预答辩意见书。研究生秘书收取 1 份预答辩意见书，扫描后发至 myqin@lps.ecnu.edu.cn 存档。

以上 4 个步骤操作完毕后，预答辩工作完成。

第二部分：预答辩申请退回操作指南

当博士研究生在预答辩申请过程中，出现错误时，退回操作如下：

点击“研究生系统”——“学位管理”——“博士学位管理”——“审核预答辩”后，通过按查询条件，查到相应学生后，点击“详细”，看到以下页面：

论文题目

论文撰写起讫时间 — (YYYYMMDD)

论文预答辩时间 (YYYYMMDD)

导师工作单位 导师从事学科专业 导师专业技术职称

论文答辩秘书姓名 工作单位 秘书专业技术职称

	姓名	职称	工作单位	是否博导	备注	主席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选择"/>	sss	教授	sss	是		是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选择"/>	www	教授	www	是		否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选择"/>	eee	教授	eee	是		否

审核不通过 审核通过

请依次点击上图红色圆圈中的“审核不通过”和“审核”后，博士研究生预答辩申请退回，就可以再次进行申请预答辩了。

第三部分：预答辩结果退回操作指南

对出现以下情况博士研究生的预答辩结果，需要进行退回，以便再次进行预答辩。

1. 第一次预答辩未通过者；
2. 评阅、盲审异议与不通过者(复议通过者除外)；
3. 答辩未通过者；
4. 学位评定小组、专业学位评定分委会或校学位评定委员会等

各级评定委员会审议未通过者。

预答辩结果退回操作流程如下：

点击“研究生系统”——“学位管理”——“博士学位管理”——“预答辩结果”，通过按查询条件，查到相应学生后，点击“结果”，看到页面下端有以下内容：请依次点击红色圆圈中的内容“不合格”、“不同意答辩”和“重新预答辩”后，预答辩结果退回，博士研究生便可以重新进行第二次预答辩申请了。

预答辩结论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radio"/> 合格	<input type="radio"/> 基本合格	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合格
导师意见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radio"/> 同意答辩	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同意答辩	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保存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通过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不通过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重新预答辩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打印论文预答辩意见书"/>			

附：常见问题说明

Q1: 无法进入学位申请系统的原因有哪些？

- 1.没有核对预毕业信息；
- 2.预毕业信息没有经研究生院管理办公室审核；
- 3.课程考核未通过；
- 4.预毕业信息审核和培养环节审核都通过，但信息暂未推送至学位申请系统。（信息推送 2 次/天）。

有上述情况之一，都不能进入学位申请系统。

Q2:第一次预答辩未通过、需要再次进行预答辩的博士研究生再次进行预答辩时，该如何操作？

请与本单位研究生秘书联系。请他清空第一次预答辩信息后，再按预答辩流程操作。

Q3:论文预答辩前需要博士研究生完成的主要工作有哪些？

1.在学位申请系统中点击预答辩申请，填写信息、添加预答辩委员会成员后提交；

2.预答辩前 10 天提交学位论文初稿等材料给预答辩小组成员评阅。

3.打印预答辩材料；

Q4:预答辩结束后，博士研究生还需要完成哪些工作？

1. 录入预答辩结果；2.打印预答辩情况意见书交给研究生秘书。

Q5: 为什么提交预答辩结果后，打印预答辩意见书时发现先前填写的内容没有了？

原因可能有 2 点：1.“论文的创新性”及其他 6 个方面方框内的文字超过 100 字（包含标点符号），这种情况下无法保存；2.录入完毕后，一定要先保存，再提交，不保存，只提交则会显示空白。

Q6: 录入预答辩结果后，为什么不能立即打印预答辩意见书？

预答辩结果需要经研究生秘书审核后才能打印。

Q7: 预答辩结束后，是不是可以送盲审论文了？

预答辩结束后还需要院系进行科研创新成果审核，审核通过后，进入论文盲审环节。后续工作由学位办公室通知。